

证券代码:000796

证券简称:凯撒旅游

公告编号:2016-022

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

(一)召开时间: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年2月3日(星期三)下午2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3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2日15:00至2月3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二)现场会议地点: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甲26号海航大厦17层

(三)主持人:刘志强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: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(五)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(六)会议召开合法性、合规性: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出席会议情况

1、股东出席情况

公司股份总数:803,000,258股。

(1) 整体出席情况: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股东和股东代表共14人,代表股份576,709,857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1.8194%。

- (2) 现场出席情况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2 人，代表股份 298,105,1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.1239%。
- (3) 网络出席情况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，代表股份 278,604,69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.6955%。
- (4) 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（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5 人，代表股份 5,942,8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4%。

2.其他出席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四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

1、表决方式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其中第二项议案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、大集控股有限公司、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、新余世嘉元冠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柏鸣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世嘉弘奇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玖兴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佳庆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杭坤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2、表决结果

(1)总体表决结果

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审议总体表决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投票数目	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投票数目	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投票数目	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
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576,709,857	100%	0	0	0	0	0
《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	5,942,800	100%	0	0	0	0	0
《关于制定〈外汇套期保值业	576,709,857	100%	0	0	0	0	0

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						
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	576,709,857	100%	0	0	0	0	0

(2)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本次会议中小股东（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对各项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同意股数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	反对股数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	弃权股数	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
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5,942,800	100%	0	0	0	0
《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停牌期满后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	5,942,800	100%	0	0	0	0
《关于制定<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5,942,800	100%	0	0	0	0
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	5,942,800	100%	0	0	0	0

五、律师法律意见书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思承律师、张宇蛟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2月4日